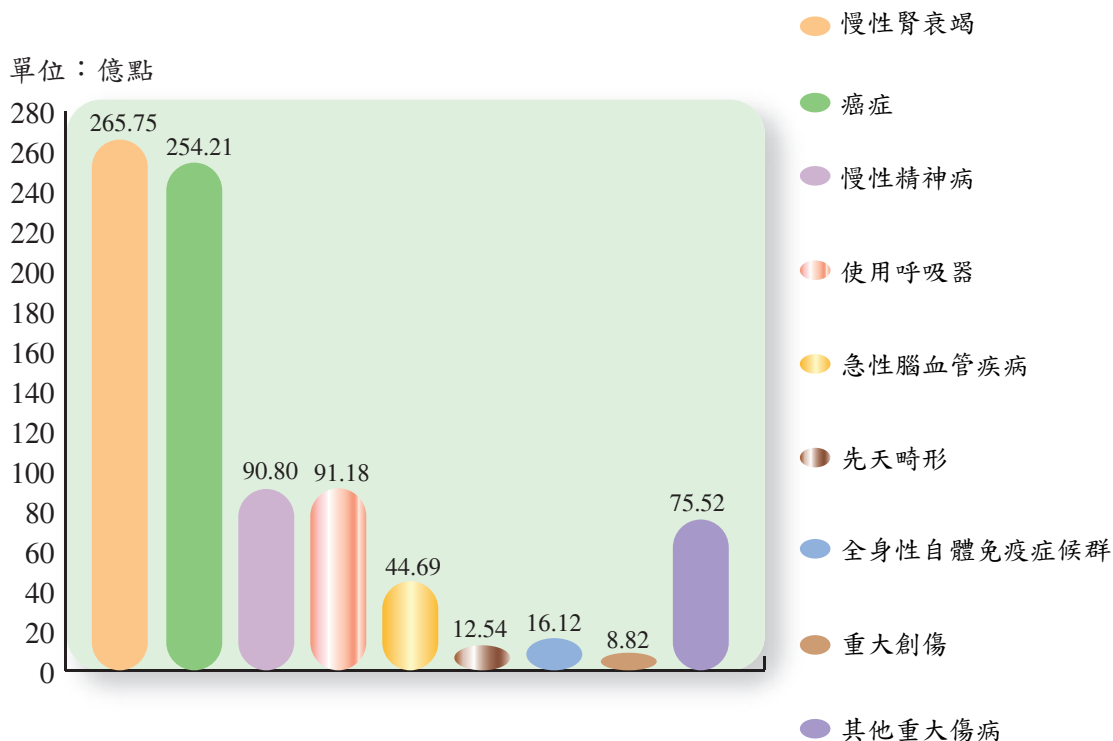


圖26 重大傷病醫療費用申報狀況—按重大傷病類別分

中華民國九十二年



次之為46,370點，特殊科醫院第三為35,718點。

五、資料使用之芻議

醫療費用資料概分兩類：申請費用及核付費用。申請資料每點1元設算，其值可逕與往年數據作時間數列連結比較；核付資料則需由各分局、各類總額部門點值計算，較為繁複，也由於當年點值經常存有時間差，致本書核付資料採點數計列。